

國教署補助經常門

單位：仟元

填報基準日期：107 年 3 月 31 日

項次	名稱(項目)	106 會計年度 106 學年度上學期 經常門 經費概算及執行		107 會計年度 106 學年度下學期 經常門 經費概算及執行		備註
		概算總額	執行總額	概算總額	執行總額	
1	鐘點費(講座鐘點費、授課鐘點費)					請分開計算
2	鐘點費(技能競賽(檢定)鐘點費)					
3	出席費、諮詢費					
4	工讀費(工作費)					
5	保險費					含健保補充保費
6	印刷費					
7	國內旅費、短程車資、運費					
8	膳宿費					
9	場地使用費					
10	學生獎(助)學金					
11	學生入學獎學金					
12	教師進修補助費					
13	設備維護費					
14	材料費					
15	租車費					
16	軟體設計、授權費					
17	物品費					
18	其他(非上述 17 項者請於此項歸類加總)					
	小計					

備註：請依此 18 項目歸類加總填寫，請勿自行增列名稱(項目)。